

新竹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新竹市竹蓮國民小學「教師生命教育暨自傷防治研習」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 目的：

- (一) 進行臉部平權宣導，喚起教師對「臉部平權」議題之關注與認識，打造友善校園及友善環境。
- (二) 培養教師對學生自我傷害辨識力，能夠及時發現學生異常之處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竹蓮國小

四、 辦理地點：竹蓮國小會議室

五、 參加人員：本校全體教師

六、 講 師：郭修銘(音樂創作者、八仙塵暴傷友)

七、 課程規畫：

課程或活動名稱	預定時間	對象
【BUT SAY】但我想說---臉部平權生命教育 暨自傷防治講座	5/1 13:30~16:30	本校教師

八、 預期效益：增進教師對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遇能力，使其能夠運用於個別輔導、班級經營及親師互動上。

九、 本計畫由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處室主管：

校長：